

中共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

关于做好 2020 年度教职工师德师风 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分党委、党总支，各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 2020 年度全校教职工师德师风考核工作，现将有关考核流程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**个人自评：**师德师风考核对象为我校所有教职工。教职工对照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监督考核办法》（青农大党字〔2019〕4号）中所考核的十个方面内容，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首先进行个人自评，填写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年度考核登记表》。

（二）**综合评议：**各单位需开展教职工师德表现民主评议，评议方式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自行组织。单位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要召开专题会议，讨论决定本单位教职工师德师风考核等次，根据教职工个人自评、民主评议情况，结合教职工的思想政

治表现、教书育人质量、学术道德规范、社会服务成效等作出综合评议初步结论。

（三）等次界定：师德师风考核结果分为优秀、合格、基本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次，其中优秀等次比例不超过单位考核人数的 25%。现将各等次的相应标准要求如下：

优秀：严格遵守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监督考核办法》，并在其中所考核的十个方面表现优秀，能够作为师德表率在全校教职工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

合格：严格遵守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监督考核办法》，并在其中所考核的十个方面无不良表现。

基本合格：能够遵守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监督考核办法》，在其中所考核的十个方面存在一定不足。

不合格：存在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监督考核办法》、《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》中明确认定为师德失范的行为，或发生其它较大负面影响的师德失范行为。

师德考核结果为基本合格者，当年年度考核结果评定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；师德考核为不合格者，当年年度考核评定为不合格。

（四）结果反馈：由各单位向参加考核的每位教职工反馈综合评议结果。确定考核等次为不合格的，要向教职工说明理由，

听取教职工本人的陈述和申辩意见。

(五)结果公示:各单位需将考核结果面向本单位师生公示,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考核结果。

(六)材料提交:1.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考核登记表
2.2020年度师德师风考核结果汇总表 3.单位师德师风考核情况报告 4.单位师德师风建设领导小组名单。以上材料请于1月8日前提交至教师工作部1106房间。

附件:1.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考核登记表

2.2020年度师德师风考核结果汇总表

3.单位师德师风考核情况报告

4.2020年度师德师风考核优秀名额分配表

5.青岛农业大学师德师风监督考核办法

教师工作部

2020年12月29日